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6月3日在广东惠州公司第三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5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另有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公司与深圳市蔚蓝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陈国平、李涛、刘铸增签订关于收购深圳市蔚蓝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框架协议，拟收购深圳市蔚蓝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55.33%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将以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中协商确定。本次签订的仅为框架性协议，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中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4 日